

协议编号：

## 武进青年工作高质量发展研究项目委托协议

甲方（委托方）： 共青团常州市武进区委员会  
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管委会

乙方（受托方）： 江苏理工学院

签订日期：2023年6月29日

# 项目委托书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签订。

甲方（委托方）：共青团常州市武进区委员会  
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管委会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行政中心

电话：86310172 传真：86315454

乙方（受托方）：江苏理工学院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中吴大道 1801 号

电话：0519-86953006 传真：0519-86953006

开户银行：建行常州钟楼支行

开户名称：江苏理工学院

开户帐号：32001628836052503595

电话：13921089722 电子信箱：wyn@jsut.edu.cn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武进青年工作高质量发展”研究项目达成一致，签订本委托书：

### **第一条 项目合作模式**

1、项目名称：武进青年工作高质量发展研究项目

2、项目分工：甲方负责调研项目的指导、协调与管理的工作；乙方作为“两湖”青年发展研究中心牵头单位，负责具体实施开展“武进青年工作高质量发展”研究工作。

3、项目实施地点：立足武进，辐射常州

### **第二条 项目时间要求**

自中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提交全部成果

### **第三条 项目成果**

1、配合相关部门、单位筹备首届“湖湾”青年发展高峰论坛

2、开展青年发展型县域试点相关研究

(1) 编制发布“湖湾”青年友好指数（“龙城青引力”武进版）；

(2) 聚焦全国青年发展型城市县域试点工作，完成武进青年工作高质量发展调研报告 3 篇（每篇 1 万字左右）；

(3) 撰写关于加快推进“长三角青年发展友好示范城区”建设的调研报告 1 篇（1 万字左右）；

(4) 组织人员撰写武进青年工作高质量发展经典案例 8-10 篇（每篇 1000 字左右）；

(5) 发布《“湖湾”青年发展报告》蓝皮书。

### **第四条 合作费用结算方式**

1、经费来源及使用

甲方为本次合作支付乙方费用 500,000 元（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由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管委会从工作经费中支出 300,000（人民币大写：叁拾万元整），由武进团区委从工作经费中支出 200,000 元（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元整）。用于首届“湖湾”青年发展高峰论坛筹备工作和“两湖”青年发展研究中心运行及武进全国青年发展型县域试点相关研究。

2、经费拨付

(1) 自双方签订协议之后 10 日内支付至合同价的 60%；发布“青年友好指数”后 10 日内支付至合同价的 90%；发布“蓝皮书”后付清余款。

(2) 甲方在上述商定的时间内将相关费用汇入乙方账号。具体账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建行常州钟楼支行

开户名称：江苏理工学院

开户帐号：32001628836052503595

### 第五条 其他

1、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可沟通补充，并作为本协议附属条款。

2、履行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尽力协商解决。

3、双方对于本协议具有保密义务，任何一方无权将本合作的内容以及因履行协议知悉的保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并负有严格约束相关人员依法履行保密义务的责任，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将追究相关单位及个人的法律责任。

4、协议期内，甲方委托的报告内容，涉及甲方具体工作内容或其它保密情况的，完成的研究成果及相关权利为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

5、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共青团常州市武进区委员会

签字盖章：

负责人：常州市武进区委员会

签字日期：

乙方：江苏理工学院

签字盖章：

负责人：

签字日期：

甲方：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管委会

签字盖章：

负责人：

签字日期：

